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称“全国股转系统”）网站 www.neeq.com.cn 上披露了《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因公告涉及的原监事会主席赵弈涵先生原职位信息选项导致董监高备案系统录入问题，现对《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进行更正披露如下：

更正内容如下：

原公告中“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中赵弈涵先生职位为“监事会主席”，现修改为“监事”。

除上述更正的内容外，《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8日